南师大合同编号：100803-2026-XB-00702

南京师范大学全重实验室合成生物学平台装修项目

工程承包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发包方：南京师范大学

承包方：北京国马斯尔福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6年 5月

南京师范大学全重实验室合成生物学平台装修项目

工程承包合同

合同编号：xx

南京师范大学全重实验室合成生物学平台装修项目

发包方（甲方）： 南京师范大学　　签订地点：南京

承包方（乙方）：北京国马斯尔福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　签订日期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，双方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 1 条 工程概况

1.1、工程名称：南京师范大学全重实验室合成生物学平台装修项目，项目位于：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创新谷 1 号楼 6 层。（具体到校区、楼宇、房号、路段等）

1.2、工程地点：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

1.3、承包范围：主要内容为实验室装修改造，（实验室装饰系统、实验室暖通系统、实验室家具系统、实验室给排水系统、实验室电气系统等工作内容）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采购、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，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具体需求。

1.4、承包方式：包工包料

1.5、工期：55 日历天。开工：2026 年 5 月 12 日，竣工：2026 年 7 月 7 日

1.6、工程质量：符合现行国家相关验收标准

1.7、合同价款（预算价，人民币大写）：**（¥1656877.00 元）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陆仟捌佰柒拾柒元整**

1.8、保修期：装修工程为 2 年；电气管线、给排水管道、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；实验室台柜家具质保期为 5 年；具体自验收合格次日起。

1.9、**本项目不得转包；确需标段的，须为非主体性、非关键性工作，且需经甲方书面同意或在投标文件中载明，否则甲方视同乙方违约并由乙方承担全责，乙方就采购项目和标段项目向甲方负责，标段投标人就标段项目承担责任。**

第 2 条　甲方工作

2.1 开工前 7 天，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1 份，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。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、电接点（费用乙方自理），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，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、批件等手续。

2.2 指派 王勇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，负责合同履行。对工程质量、进度进行监督检查，办理验收、变更、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。

2.3 委托 南京风景园林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进行工程监理，监理公司任命监理工程师，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，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。

2.4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，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。

2.5 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、消防、垃圾处理等工作。

第 3 条 乙方工作

3.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，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，交甲方审定。

3.2 指派 刘中孙 为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，负责合同履行。按要求组织施工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，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。

附件一：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；

附件二：工程质量保修书；

附件三：工程量清单。

甲方：南京师范大学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文苑路 1 号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025-83598180

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
乙方：北京国马斯尔福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庙城村临 300 号 408 室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王荣

联系电话：010-69736509

日期：2026 年 2 月 11 日

发包人(公章)：南京师范大学		承包人(公章)：北京国马斯尔福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	
地　址：	江苏省南京市文苑路 1 号	地　址：	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庙城村临 300 号 408 室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		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	
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		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	
电　话：	025-83598180	电　话：	010-69736509
传　真：		传　真：	010-69736509-821
开户银行：	交通银行南京广州路支行	开户银行：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迎宾支行
账　号：	320066070101490404 93	账　号：	11150701040002603
邮政编码：		邮政编码：	101401

附件 3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